

第十一屆全國法規資料庫
創意教學競賽

網路禮儀，知法不罰

設計者：陳明宗老師、董怡軒老師

「法規的出現不是為了讓人感到麻煩，
而是為了解決日常所遭遇的問題。」

設計緣起

在現今社會，隨著網路普及，學生上網的時間也日益增加。網路上提供學生許多的資源與學習素材，但同時，也衍伸出許多相關的法律問題。因此本課程以網路霸凌作為開頭，引起學生動機後，進而銜接到各式各樣須遵守的網路禮儀，讓學生知法不罰。

課程發展

1. 網路的匿名性，手機遊戲的遊玩，常常使學生在網路上認為不用負責就口無遮攔。
2. 有別於過去給予一般學生的教案設計，本課程結合特殊教育領域的策略，提供學生多元化的支持、協助與評量，讓特殊學生也能夠簡單學習到，當然，也必然能使用於普通班。
3. 透過全國法規資料庫，提供學生學習與認識的工具，了解看似不用負責的行為可能會犯「法」？

設計理念

網路禮儀

```
graph LR; A[網路禮儀] --- B[全國法規資料庫之操作]; A --- C[生活實際案例之應用];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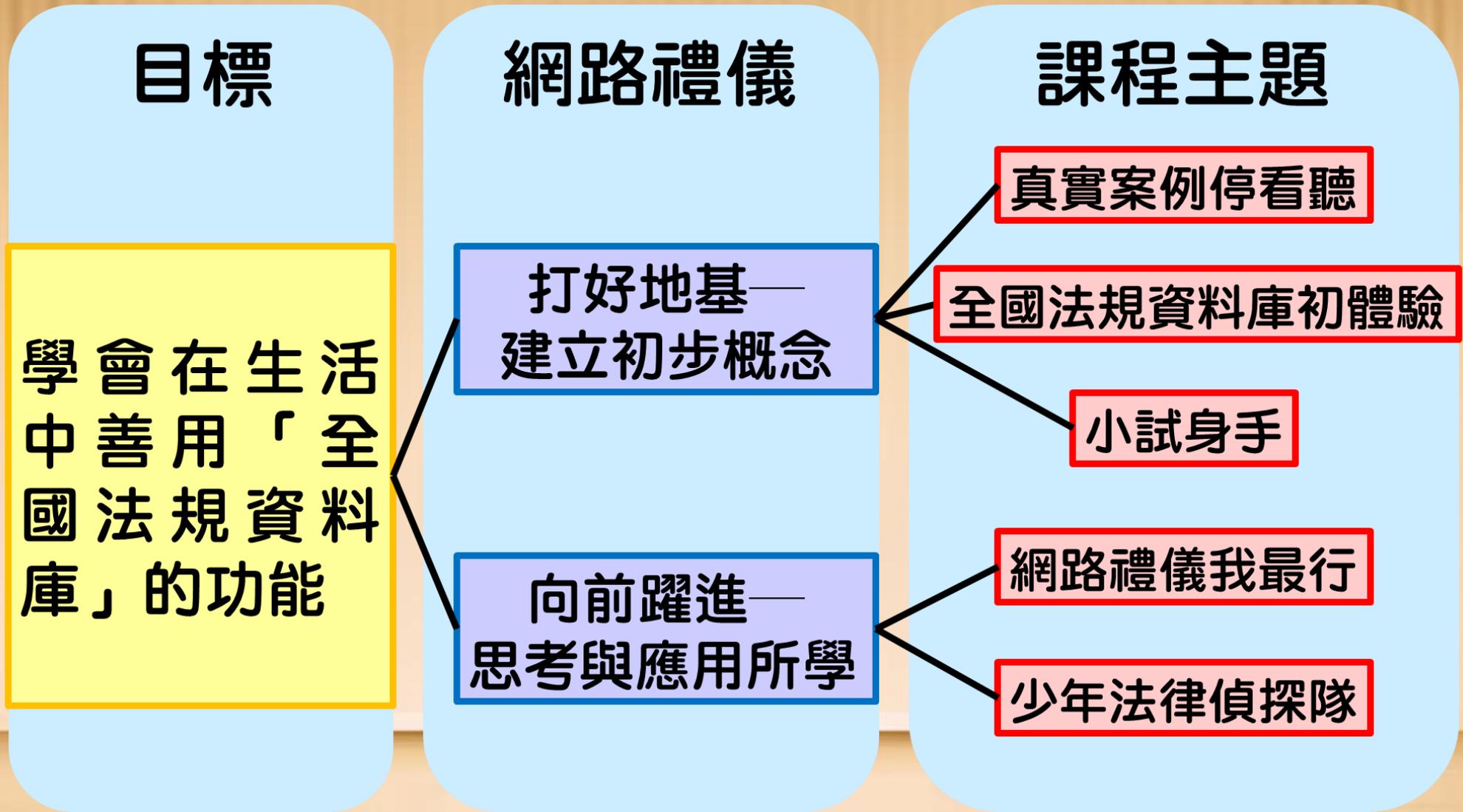
全國法規資料
庫之操作

生活實際案
例之應用

教學特色

1. 學生的個別化教學
2. 貼近學生真實生活
3. 多元教材的使用
4. 教學環境的調整
5. 多元的教學評量
6. 利用搶答引起動機。

課程主題與流程



課程架構-前測(了解學生能力)

全國法規資料庫課程 (前測問卷)

授課教師：陳明宗(南門國中老師)、董怡軒(自強國中老師)

各位同學好:

這份問卷是要了解同學們對於法律概念的理解，以做為老師設計法律課程的依據，作答內容僅供老師設計教學活動時的參考，並不會公開同學的姓名與作答結果，謝謝同學們的配合。

一、檢測自己的網路使用狀態

- | | 未曾 | 有時 | 經常 |
|-------------------------|-------------------------------------|-------------------------------------|--------------------------|
| 1.我曾在網路上罵人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我未曾經別人同意就張貼別人的照片到網路上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3.我曾在網路上公開別人的秘密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4.我曾轉寄恐怖或色情照片給別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5.我曾在網路上公布別人的個人資料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6.我曾在網路上匿名取笑他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7.我曾在網路上指名道姓批評別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8.我曾盜用別人的帳號發文或留言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9.我曾在網路上散布謠言或不實言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0.我曾參與惡意票選(如班上最討厭的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1.我曾轉寄或轉貼網路上的文章或圖片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2.我曾在網路上下載音樂、影片、圖片、文章等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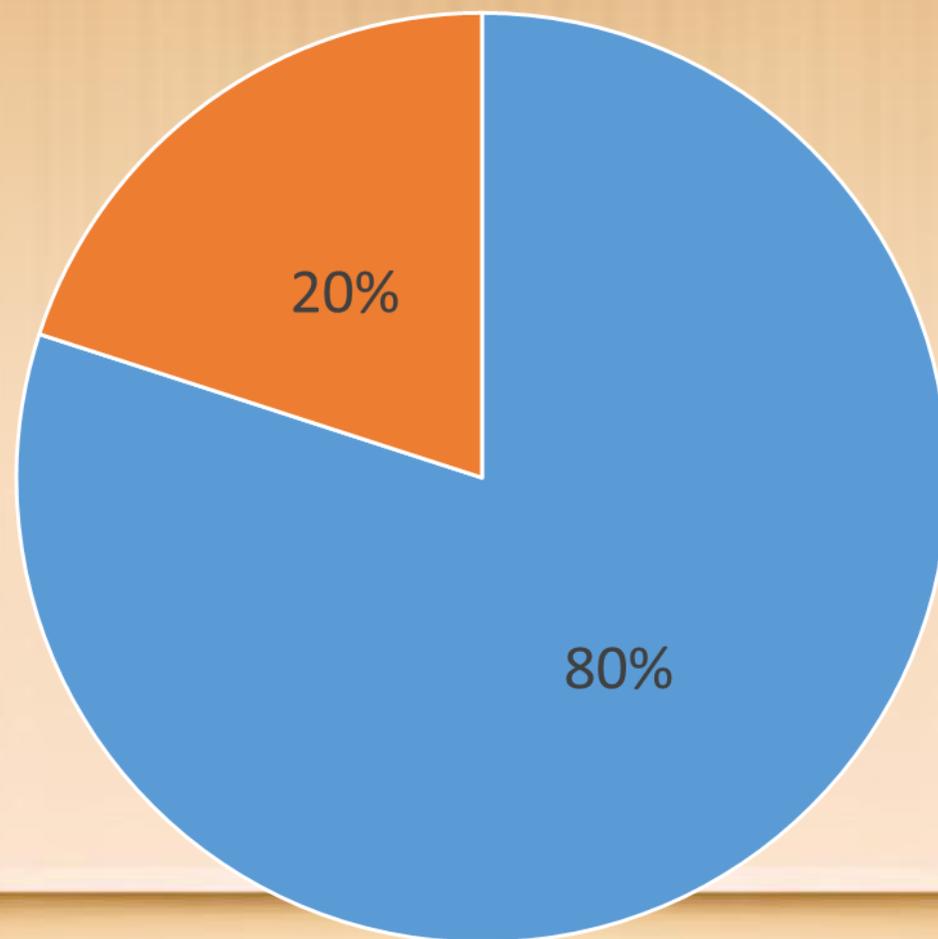
二、個人行為相關法律常識

- | | | |
|--------------------------|-------------------------------------|-------------------------------------|
| 1.在 fb 匿名版面罵人並不會觸犯公然侮辱罪。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2.在校園中罵人會觸犯公然侮辱罪。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3.在網路上被誹謗可以請求民法的損害賠償。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4.在網路上恐嚇取財只要未遂就不用受到處罰。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5.在網路上誹謗他人只要證實是事實就不用被罰。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6.在網路上散布文字誹謗他人的處罰會加重。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7.上傳他人的私密照到網路會觸犯散布猥褻影像罪。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
|-----------------------------------|-------------------------------------|-------------------------------------|
| 8.個資被公開若使名譽被侵害是犯法的。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9.個資被親友公布不可以請求民法上的損害賠償。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10.自拍照在網路上被合成為情色照是犯法的。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1.隨意轉寄或轉貼網路上的文章或圖片不犯法。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12.在網路上下載音樂、影片、圖片、文章等，存在自己電腦中不犯法。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課程架構-前測(了解學生能力)

前測：法律常識之理解-正確率



■ 正確 ■ 錯誤

課程架構-前測(了解學生能力)

根據問卷之分析與整理發現，學生在網路上最常做出的不是當行為為：「我曾在網路上罵人」。第二名出現的行為是：「我曾在網路上下載音樂、影片、圖片、文章等」。接著是「我曾在網路上指名道姓批評別人」以及「我曾轉寄或轉貼網路上的文章或圖片」。最後，「我曾未經別人同意就張貼別人的照片到網路上」、「我曾在網路上公開別人的秘密」以及「我曾在網路上匿名取笑他人」也都曾發生過。

課程架構

第一節

打好地基—建立初步概念

引起動機

◇真實案例停看聽

藉由生活中的真實案例，帶領學生思考，並在老師的引導下試著查詢相關的法律規定。

✓ 相關真實案例

- 1.校規【南門好少年】
- 2.網路平台上的罵人案例

✓ 問題思考與查詢相關法律責任

發展活動

◇全國法規資料庫初體驗

向學生介紹「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功能與使用方式，並且帶領學生實際操作。

✓ 介紹全國法規資料庫

✓ 實際操作練習

綜合活動

◇小試身手

藉由一些與網路禮儀相關的情境問題，練習利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功能找出答案，而操作過程中，會再視學生需要，給予其小提示。

✓ 情境問題練習 (搭配學習單)

✓ 小組合作

課程架構

第二節

向前躍進—思考與應用所學

引起動機

◇網路禮儀我最行

一開始先讓學生思考何謂「網路禮儀」，接著以影片或文字描述的方式，呈現六個實際案例。最後，學生須將每個案例對應到其違法網路禮儀的類型。

✓ 何謂網路禮儀？

1. 適當的言論
2. 尊重他人隱私權
3. 尊重他人著作權

✓ 觀賞六個相關案例

✓ 六個案例與網路禮儀類型的配對

發展活動

◇少年法律偵探隊

老師針對前面的六個案例進行出題，學生每人利用平板查閱「全國法規資料庫」並進行搶答。搶答後，老師會和大家一起討論該情境在生活中的應用與需注意之處，

✓ 六個案例的競賽題目

✓ 查閱全國法規資料庫

✓ 六個案例的綜合討論

綜合活動

◇成就達成之總驗收大會

獎勵學生課堂表現，並且讓學生填寫此課程的後測問卷及給予老師相關教學上的回饋。

✓ 課堂獎勵

✓ 填寫後測問卷

✓ 給予回饋

網路禮儀，知法不罰

陳明宗老師

【南門好少年】



帝國 神人 12

300 生命寶石 +300生命

303 220 鐵甲 +90物防

卡莉:塔拉不會幫看喔廢物



回城 恢復 斬殺 4

5_F 推 orinsinal:怕.JPG 03/17 23:55

6_F 推 walkingroman:王瑞德男妓人渣
03/17 23:56

7_F → QQ101:稍微質疑一下 反應那麼大
youtube留言很XD 03/17 23:58

8_F 推 hoos891405:下面留言很好笑
03/17 23:58

9_F 推 leo976810:想知道瑞德有沒有找到
那則報導 03/18 00:04

10_F → QQ101:有人跑去留言 結果被王老
婆說為什麼要給報導 有夠XD 03/18 00:07

11_F 推 pinkgogo:王瑞德找出報導
沒，??? 03/18 00:15





17號
@mich17



原PO - 17號
B135, 今天 7:21



0

B12 你也算蠻智障了 如果要騙人 也太太費周章了吧

胖的時候誰不想用減肥藥快速瘦身？

我也沒想過自己會因為不運動而瘦 畢竟我68公斤3年了

你不相信沒練就有腹肌那也是你的事情啊 我就真的沒練 不然妳能？

還有 你應該知道 少吃是少吃什麼東西吧？ 難不成少吃青菜多吃巧克力？

你覺得我腰太瘦很可怕 我喜歡就好 不需要妳喜歡啊 謝謝

想想看

1. 在圖片中，你們看到了什麼？
2. 是否是好的行為？為什麼？
3. 匿名就沒有關係嗎？為什麼？
4. 會受到何種處罰？
5. 在法律上有何責任？

台灣罵人價目表（本價格已經過法官核准）

	用詞	罰款金額	法官罰款說明
1	幹	判賠 0元	「幹」只是台語發語詞
2	更年期到了	判賠 2千	涉嫌公然污辱
3	賤貨	判賠 3千	名譽受損
5	米蟲	判賠 6千	公然侮辱罪
6	王八蛋	判賠 1萬	法官認為罵人屬實，侵害名譽權
7	不要臉的髒東西	判賠 2萬	公然侮辱罪
8	你去吃屎啦	判賠 2萬5千	公然侮辱罪，身心受創，要到醫院就診
4	敗類	判賠 3萬	法官認為言論確實貶損當事人的人格評價
9	智障	判賠 5萬	損害大於口語以精神撫慰金5萬元為適當
10	賤人就是矯情	判賠 5萬	公然侮辱應賠償精神損失5萬元
11	頭殼裝屎	判賠 5萬	造成身心俱疲，罹患憂鬱症，精神撫慰金
12	白痴	判賠 5萬5千	不堪受辱、身心疾病復發，公然侮辱罪
13	婊子	判賠 6萬	名譽受損，且感到愧對母親而精神耗弱
14	下流	判賠 6萬	是罵人的話有輕蔑之意，構成公然侮辱罪
15	幹X娘	判賠 8萬	公然侮辱罪
16	死番仔	判賠 10萬	無禮蔑視踐踏人格損及人性尊嚴侵害名譽權
17	人渣公務員	判賠 30萬	言論已侵害對方名譽，精神上受到相當痛苦
18	神經病	判賠 30萬	公然侮辱被判無罪但民事求償30萬元定讞
19	特殊性關係	判賠 100萬	加重誹謗罪，並在4大報頭版登報道歉1天。

【全國法規資料庫】

想想看……

同班同學的公學，請使用在「智路外求慧留，賠查言被償找罵害？」的功除了，告訴法全第309條
哪一、如然向對方請罪請
哪一、如然向對方請罪請
哪一、如然向對方請罪請
哪一、如然向對方請罪請

**民法第184條第1項、
民法第195條第1項**

小提示：

- (1) 主題為「網路霸凌」。
- (2) 點選「利用網路罵人或張貼惡意訊息」。
- (3) 此兩條法律都被規定在民法中。

想想看.....

二、小明因為很討厭班上的某一位同學，結果就把同學的照片和豬的照片合成後，放到網路上給大家看，藉以嘲笑同學身型肥胖。請使用「智慧查找」的功能，告訴全班同學，這樣的行為除了可能觸犯刑法第309條的公然侮辱罪外，還觸犯了刑法中的哪一條規定？其罪名是什麼？會有什麼樣的懲罰？

小提示：

(1)主題為「網路霸凌」。

(2)點選「利用網路散布他人不雅照或影片」。

(3)因文字、圖畫對他人的傷害比口頭說出來還要嚴重，因此其懲罰相對也會比較重。

**刑法第310條；誹謗罪；二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一千元以下罰金**

想想看……

三、如果我想要了解「網路霸凌」相關的法律，除了可以用「智慧查找」的功能外，我還可以使用哪一個功能？使用這個功能查詢後，它會出現哪四個相關的法律名詞？

小提示：

(1) 「網路霸凌」算是一種通俗用語。

**通俗用語輔助查詢；
公然侮辱、毀損他人名譽、
恐嚇他人、恐嚇使人**

想想看.....

四、隨意轉寄或轉貼網路上的文章、照片，可能會觸法，因為著作人具有「公開傳輸」之權利。請問這是著作權法第幾條的規定？

第26-1條

小提示：

(1)使用「法規查找」的功能。

(2)利用ctrl+f的搜尋功能查詢「公開傳輸」。

想想看……

五、未經他人同意，就將他人的個人資料(像是姓名、電話、就讀學校、照片等)放到網路上，可能會觸犯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四十一條的規定，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請問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二條，個人資料包含哪些？

小提示：

(1)使用「法規查找」的功能。

指自然人之姓名、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特徵、指紋、婚姻、家庭、教育、職業、病歷、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犯罪前科、聯絡方式、財務情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

謝謝大家

網路禮儀我最行

網路禮儀有哪些？

① 適當的言論

② 尊重他人
隱私權

③ 尊重他人
著作權

現實中違反網路禮儀的案例

在手遊中匿名
罵人的國中生

在網路上
下載影片

在網路上公開
他人姓名地址

在網路上公布
他人照片

在網路上散佈
惡意謠言

轉貼網路上的
照片至臉書上

轉貼網路上的照片至臉書上

小明平常喜歡使用手機，常常會將網路上的文章或圖片轉貼到自己的臉書上，但有一天他卻接到警察的通知，告知他，這樣的行為已經觸法。

這些案例違法哪一類網路禮儀？

① 適當的言論

在網路上公布
他人照片

② 尊重他人
隱私權

在手遊中匿名
罵人的國中生

在網路上
下載影片

③ 尊重他人
著作權

在網路上公開
他人姓名地址

在網路上散佈
惡意謠言

轉貼網路上的
照片至臉書上

這些案例違法哪一類網路禮儀？(正解)

① 適當的言論

在手遊中匿名罵人的國中生

在網路上散佈惡意謠言

② 尊重他人

隱私權

在網路上公開他人姓名地址

在網路上公布他人照片

③ 尊重他人

著作權

在網路上下載影片

轉貼網路上的照片至臉書上

少年法律偵探隊

規則說明

- 老師會針對前面6個案例進行出題，每人必須針對所給予的題目，利用法規資料庫的功能進行查詢，並搶答。
- 搶答後，老師會和大家一起討論該情境在生活上的應用與需注意的地方。
- 過程中有任何問題，隨時提出來大家一起討論。

在手遊中匿名罵人的國中生

(1) 請利用法規資料庫的「通俗用語輔助查詢」功能，查詢國中生罵人的行為可能觸犯刑法的什麼罪？

Ans：公然侮辱

(2) 請利用法規資料庫的「法規查詢」功能，查詢刑法中規定，如果對人公然侮辱，可能會有什麼樣的處罰？

Ans：拘役或三百元以下罰金

在手遊中匿名罵人的國中生

- 在網路世界中，不管是否匿名，罵人的行為都會觸犯刑法的公然侮辱。
- 而且對方還可以依照民法，向你請求賠償。

在網路上散佈惡意謠言

(1)請利用法規資料庫的「智慧查找」功能，在「個人資料保護與網路」的分類中找尋「網路霸凌」的主題，查詢惡意批評他人可能違法刑法中的什麼罪名？

Ans：誹謗罪

在網路上散佈惡意謠言

- 不管你在網路上所說的是否是事實，只要是會毀損他人名譽的言論或圖片，都會觸犯刑法的誹謗罪。
- 除了會有刑法上的處罰，對方還可以依照民法，向你請求賠償。

在網路上公開他人姓名地址

(1)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除了人的姓名與地址，還有哪些屬於個人資料?(講出至少三個)

Ans：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特徵、指紋、婚姻、家庭、教育、職業、病歷、醫療、基因、性生活、健康檢查、犯罪前科、聯絡方式、財務情況、社會活動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識別該個人之資料。

在網路上公開他人姓名地址

- 尊重自己和他人之隱私，不要在網路上發布任何有關自己或他人的個人資料。
- 如果個資被親友公布，可以向親友請求賠償。
- 在當正義哥/姊時，也要保護他人隱私。

在網路上公布他人照片

- (1)根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1條第1項第1款之規定，什麼情況會不適用個人資料保護法？

Ans：為單純個人或家庭活動之目的，而蒐集、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

※補充：此情況雖不會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但有可能侵害他人隱私權，被害人還是可以求償。

在網路上公布他人照片

- 如要上傳他人照片至網路中，請先徵詢他人同意。
- 在將自己和他人合照放置網路上時，請先想想是否尊重他人的隱私權及意願。

在網路上下載影片

(1) 在網路上下載影片，已經違反了著作權法。請問依照著作權法第九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以重製(拷貝)之方法侵害他人之著作財產權者，會有什麼樣的罰則？

Ans：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
或新臺幣七十五萬元以下罰金

在網路上下載影片

- 在網路上下載影片或音樂，就如同把它們「拷貝」至自己的電腦中，而此行為如果沒有經過著作權人同意，就會觸犯重製罪。

※但在合理使用之情境下，並不會觸法。

例如：教育目的、家庭或個人非營利使用、提供身心障礙者使用等。

- 此行為除了會觸犯著作權法，著作權人還可以依照民法，向你請求賠償。

在網路上下載影片

- 那為什麼很多人都上網下載影片或音樂，但卻沒事？

因為它屬於告訴乃論，如果著作人沒有提告，警方也不會主動偵辦。

在網路上下載影片

- 如果大家都只願意享受免費的影片或音樂，而不願意花錢，這樣可能會讓創作者不願意再繼續創作下去，我們之後也沒辦法欣賞到美好的作品。

轉貼網路上的照片至臉書上

(1) 轉貼照片的行為，已經違反了著作權法。如果當事人有賺錢的意圖，罪還會更重。請問依照著作權法第九十一條第二項規定，會有什麼樣的罰則？

Ans：處六個月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二十萬元以上兩百萬元以下罰金

轉貼網路上的照片至臉書上

- 在網路上盡量使用自己拍的照片。
- 如果想要轉貼他人的文章或照片，一定要先經由別人的同意，並且註明出處。
- 如果真的想分享給其他人看，請分享網址，而不是用轉貼的方式。

成就達成之
總驗收大會

教學過程剪影



【成效分析】

成效分析-認知

	1-1能認識「全國法規資料庫」的介面與各項功能。	1-2能了解「全國法規資料庫」網站的操作方式。	1-3能了解何謂「網路禮儀」。	1-4能了解哪些行為已經算是違反「網路禮儀」。	1-5能知道違反「網路禮儀」可能會觸犯的法律與罰則。
同意程度	4	4.25	4.25	4.75	4.5

成效分析-情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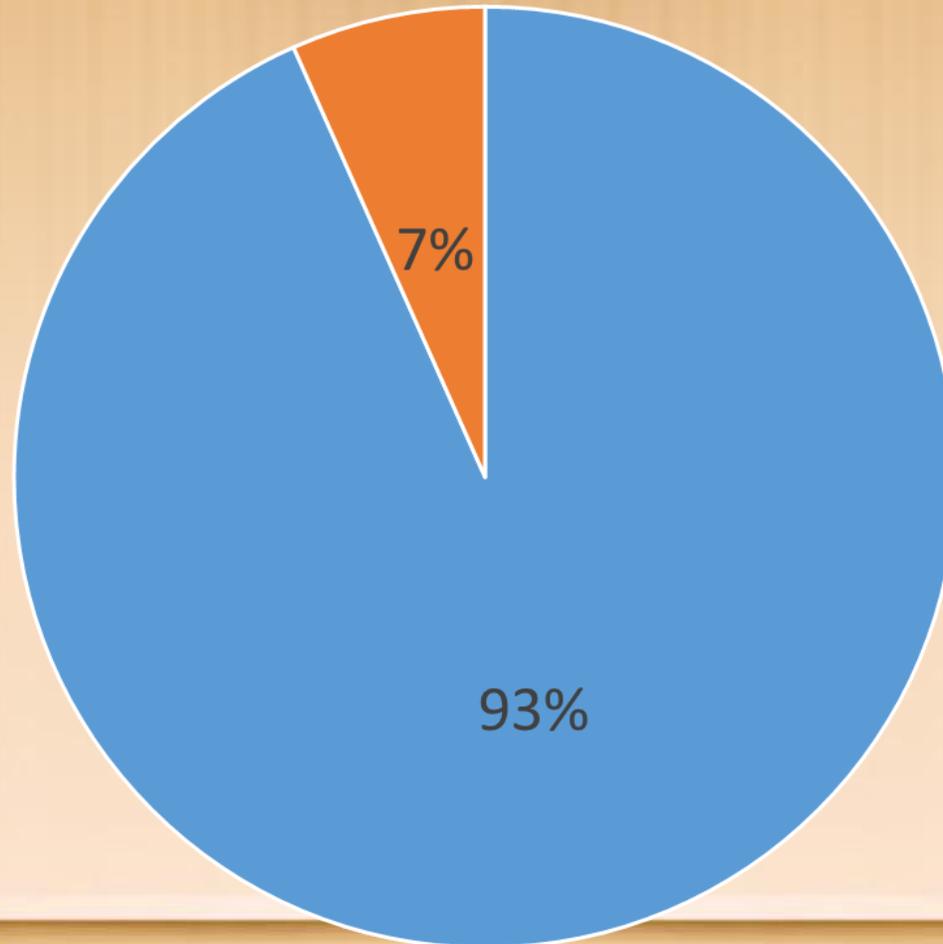
	2-1能體認反遵守「網路禮儀」的重要性。	2-2能願意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以解決生活中遇到的法律問題。	2-3能推廣「全國法規資料庫」給周遭親友，鼓勵更多人使用。
同意程度	4.5	4	4

成效分析-情意

	3-1能應用「全國法規資料庫」的搜尋檢索技巧。	3-2能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查詢與「網路禮儀」相關的法律。	3-3能利用「全國法規資料庫」內的資料去分析實際案例。
同意程度	5	4.5	3.5

課程架構-後測(了解學生學習成效)

後測：法律常識之理解-正確率



■ 正確 ■ 錯誤

課程架構-後測(了解學生學習成效)

二、我有話想說：

學了很多法律知識

二、我有話想說：

學會法律的概念

二、我有話想說：

學到了很多法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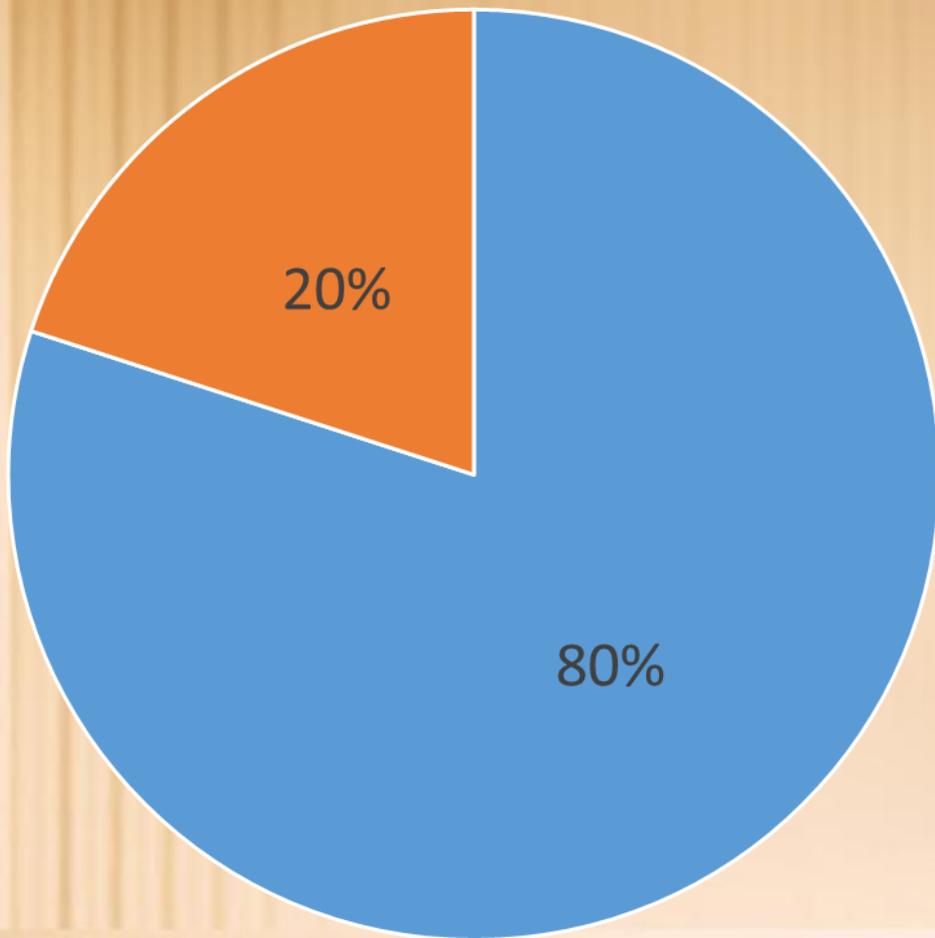
二、我有話想說：

學到了哪些事是有犯法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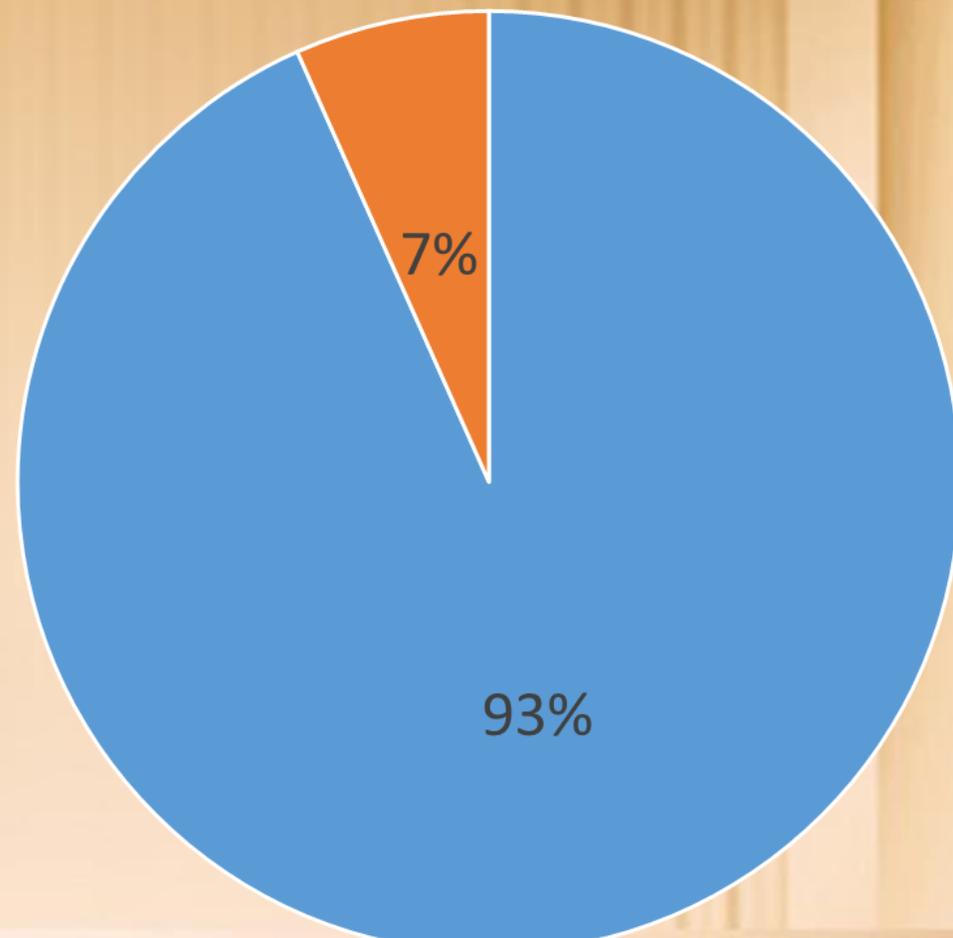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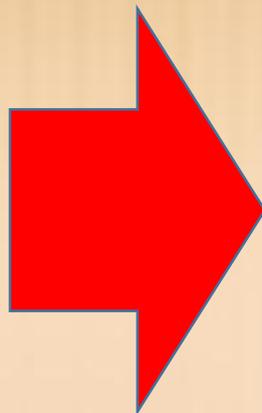
前測V.S. 後側

前測：法律常識之理解-正確率

後測：法律常識之理解-正確率



■ 正確 ■ 錯誤



■ 正確 ■ 錯誤

教學省思及建議

1. 教學時應注意此類學生之需求，調整學習內容、學習歷程或學習方法，讓學生能夠吸收到教師所欲傳達的價值觀。
2. 提出與學生真實生活相關之議題能夠確實引起學生學習動機。故建議教師在教學時，能先了解學生之興趣，針對他們喜歡的事物做討論。

教學省思及建議

3. 手機遊戲及影片確實能引起學生動機，可多多善用影片、手機遊戲等學生之興趣相關議題，將得到良好之效果！
4. 多元評量是非常重要的，故在教學過中，應採用多元之評量方式，多面向的了解學生學習情形。

未來推廣規劃

資源班	本教案已在資源班中實施，且其教學成效佳，故在教授本課程時，可以直接使用，為在教學時須多加留意學生之個別化需求，調整其學習方法。
特教班	本教案已在資源班中實施，且其教學成效佳，故使用本課程於特教班時，可在簡化其教學內容，舉出的例子也要在更貼近學生之真實生活，強調功能性課程，讓學生瞭解現實生活中會遇到的事。
普通班	教案已在資源班中實施，且其教學成效佳，故使用本課程於普通班時，必能有更佳良好之學習成效，唯在平板電腦部分，可改為使用電腦教室之電腦(但較無法難到每位學生之學習狀況)，亦或再借多台之平板電腦。
偏鄉學校	根據報導，城市與偏鄉之間的差異有許多都是在軟體設備方面，因此在使用本課程時，可以多尋求專業人力介紹全國法規資料庫，提升偏鄉學生使用全國法規資料庫之能力。此外，若是硬體設備不足(電腦等)，則提供更多之協助。

參考資料

全國法規資料庫：<http://law.moj.gov.tw/Index.aspx>

全國法規資料庫（青少年版）：http://law.moj.gov.tw/Index_Y.aspx

新聞—手遊怒罵豬隊友國二生挨告：<http://www.chinatimes.com/newspapers/20171031000516-260106>

傳說對決圖片：<https://i.imgur.com/BVmEVrU.jpg>【由 Google 搜尋圖檔】

PTT 圖片：<http://i.imgur.com/xFussK1.jpg>【由 Google 搜尋圖檔】

DCARD 圖片：<https://i.imgur.com/Ddtx4Ga.jpg>【由 Google 搜尋圖檔】

台灣罵人價目表：http://img.ltn.com.tw/Upload/liveNews/BigPic/600_1762346_1.jpg【由 Google 搜尋圖檔】

三立新聞台影片—手遊打不贏！罵隊友「腦殘」國二生碎嘴挨告：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FMDCeP4cNto> TVBS

新聞台影片—下載電影未觀看 民眾怨仍繳數萬和解金：<https://www.youtube.com/watch?v=0VJ3A1guqQ8>

三立新聞台影片—閨密室友翻臉 公布狼狽睡顏恐觸個資法：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xhoWGhdY65w>

影片—防治校園霸凌 防治網路誹謗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pLPw-4ZBig4&t=1s>

三立新聞台影片—網路直播公開個資 指揮哥恐觸法：<https://www.youtube.com/watch?v=1j7wTtUtHzs>

少年法律 國語日報社網站：<https://www.mdnkids.com/law/>

參考資料

禮儀規範—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https://eteacher.edu.tw/Archive.aspx?id=276>

網路禮儀 - 維基百科，自由的百科全書 - Wikipedia：

<https://zh.wikipedia.org/zh-tw/%E7%B6%B2%E7%B5%A1%E7%A6%AE%E5%84%80>

網路禮儀基本原則 | 全民資安素養網：<https://isafe.moe.edu.tw/article/1957> 網路禮儀與社群
規範 - 輔仁大學 - 生活輔導組：

<http://life.dsa.fju.edu.tw/file2/%E7%B6%B2%E8%B7%AF%E7%A6%AE%E5%84%80%E8%88%87%E7%A4%BE%E7%BE%A4%E8%A6%8F%E7%AF%841060103.pdf>

何謂網路禮節及網路禮節的重要性：

<http://www.tajh.tyc.edu.tw/libdiscuzz/viewthread.php?tid=1912&extra=&page=1>

網路禮儀認知學習手冊：http://www3.tn.edu.tw/other/is/1_handbook/09911.pdf

做個有禮貌的網路公民：http://www3.tn.edu.tw/other/is/1_handbook/10kid.pdf

尊重是網路禮儀基本的原則：[http://namasalu.pixnet.net/blog/post/42496117-](http://namasalu.pixnet.net/blog/post/42496117-%E5%B0%8A%E9%87%8D%E6%98%AF%E7%B6%B2%E8)

[B7%AF%E7%A6%AE%E5%84%80%E5%9F%BA%E6%9C%AC%E7%9A%84%E5%8E%9F%E5%89%87](http://namasalu.pixnet.net/blog/post/42496117-%E5%B0%8A%E9%87%8D%E6%98%AF%E7%B6%B2%E8%B7%AF%E7%A6%AE%E5%84%80%E5%9F%BA%E6%9C%AC%E7%9A%84%E5%8E%9F%E5%89%87)

網路霸凌 - 維基百科，自由的百科全書：[https://zh.wikipedia.org/zh-](https://zh.wikipedia.org/zh-tw/%E7%B6%B2%E8%B7%AF%E9%9C%B8%E5%87%8C)
[tw/%E7%B6%B2%E8%B7%AF%E9%9C%B8%E5%87%8C](https://zh.wikipedia.org/zh-tw/%E7%B6%B2%E8%B7%AF%E9%9C%B8%E5%87%8C)

參考資料

網路霸凌- 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https://eteacher.edu.tw/Archive.aspx?id=277>

婦幼警察隊 - 網路霸凌認識與預防：<https://www.kmph.gov.tw/fuyou/cp.aspx?n=5288FE57AB4F34DF>

網路霸凌·分析與對策：<http://blog.xuite.net/kc6191/study/21401697->

[%E7%B6%B2%E8%B7%AF%E9%9C%B8%E5%87%8C%E2%80%A7%E5%88%86%E6%9E%90%E8%88%87%E5%B0%8D%E7%AD%96](http://blog.xuite.net/kc6191/study/21401697-%E7%B6%B2%E8%B7%AF%E9%9C%B8%E5%87%8C%E2%80%A7%E5%88%86%E6%9E%90%E8%88%87%E5%B0%8D%E7%AD%96)

用鍵盤摧毀一條人命：「網路霸凌」現象與防制策略建構：

<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101576>

網路霸凌的定義：http://ww2.csjh.tn.edu.tw/xoops/uploads/tadnews/file/nsn_646_1.pdf

好玩嗎？網路造謠 2 人觸法：<https://udn.com/news/story/11315/3360421>

歐盟數位版權法是保障創作者，還是讓網路平台變「網路警察」？：

<https://hk.thenewslens.com/article/105133>